

在2020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本级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中，涉及我市1批次食品不合格。现将风险控制完成情况通告如下：

**一、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重百超市步步高广场店经营的铜梁凤爪卤香味（辐照食品）产品**

（一）抽检基本情况。食品名称：铜梁凤爪卤香味（辐照食品），抽样单编号：PJ20000000806030172，检验结论为：经抽样检验，菌落总数项目不符合GB 2726-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生产日期/批号：2020年3月8日。

（二）现场检查情况。重庆市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该超市实施了现场检查。经实地检查，铜梁凤爪卤香味（辐照食品）由重庆正沣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生产日期为2020年3月8日。该超市进货记录和销售记录显示，产品购进于重庆厚润商贸有限公司，数量1件（20袋），于2020年4月1日销售完毕，已无库存。

（三）合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依法监督企业暂停销售、召回不合格产品。目前，该超市已主动暂停销售不合格食品，并主动采取召回等措施。

（四）其他风险控制措施。重庆商社新世纪百货连锁经营有限公司重百超市步步高广场店立即开展了自查，问题原因正在调查分析过程中。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